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80147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09號4樓

承辦單位：輔導教育組

承辦人：黃敏玲

電話：07-2153918轉20

電子信箱：h92g001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3月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家字第10370043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多元文化學習型家庭甄選及表揚活動實施計畫(7095859_10370043100A0C_ATTCH1.doc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「103年國際家庭日—多元文化學習型家庭甄選及表揚活動實施計畫」（如附件），請踴躍推薦 貴校學生家庭參加甄選，詳如說明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3年2月24日臺教社（二）字第1030026328號暨教育局103年2月25日高市教社字第1033122560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推薦方式、程序及名額：

（一）推薦方式：得由當事人採自我推薦或被推薦，擇一方式辦理。

1、自我推薦：由參選家庭自我推薦。

2、他人推薦：可由第3人（如學校教師）協助推薦之家庭成員。

（二）推薦程序：無論採自我推薦或他人推薦（推薦表如附表一），均需經由當事人就讀學校審查後，於103年6月30日



(星期一)前(郵戳為憑)具函送至本中心參加初審。

(三)推薦名額：每校各類家庭(如新移民家庭、原住民家庭及一般家庭)最多推薦2案。

三、本案請火炬計畫承辦學校務必至少推薦1案新移民家庭、原鄉部落學校務必至少推薦1案原住民家庭，其餘學校自由參加。

四、其他詳細說明請參閱附件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中心

2014-03-03
交 17:32:24 章

主任 沈素甜

裝

訂

線